

浙江省电力学会

浙电学通〔2024〕38号

浙江省电力学会关于开展第三批 浙江电力标准专家登记工作的通知

各会员单位：

为进一步推进浙江省电力学会团体标准体系建设，提升标准化工作的水平和质量，现面向全省能源电力专业领域科技工作者继续开展“浙江电力标准专家”登记工作（第三批）。请各会员单位、各专业委员会广泛动员会员和科技工作者积极参与登记，共同促进学会团体标准优质发展。

一、专家主要工作

登记为浙江省电力标准专家后可受邀参与以下工作：

- 参加浙江电力团体标准立项评审、专业评审等活动；
- 参加浙江电力团体标准编制起草工作；
- 参加浙江省电力学会标准专业技术交流，担任授课专家。

二、专家登记条件

本次登记的专家要求同时满足以下两个条件：

1. 主要研究工作和业务开展地为浙江省、服务浙江省能源电力行业的科技工作者，一般要求是浙江省电力学会会员（如非会员，在进行专家登记时视作自愿加入浙江省电力学会）。

2. 已在国内外科技社团或会员单位担任标准化专业技术委员会委员。

三、专家登记方法

参加登记的专家应填写《浙江电力标准专家信息登记表》(附件1),同时提供专业技术职称和标准专家受聘等证明材料(扫描件),发送至学会标准工作邮箱,邮件标题统一为“浙江电力标准专家信息登记表(专家姓名)”。登记截止时间为9月2日。

1.直接向浙江省电力学会登记。各科技工作者受聘担任其他组织的标准专家后,可随时与学会联系,通过上述方式登记为“浙江电力标准专家”,成为浙江电力标准专家库成员。

2.通过各会员单位、各专业委员会登记。各会员单位、各专业委员会统一组织登记后填写《浙江电力标准专家信息登记汇总表》(附件2),盖章扫描后连同专家《浙江电力标准专家信息登记表》和证明材料,发至学会标准工作邮箱。

联系人:苏斌,0571-51103770

邮 箱:zjseeorg_bz@163.com

附件:1.浙江电力标准专家信息登记汇总表
2.浙江电力标准专家信息登记表



(此件发至收文单位本部)

附件 1

浙江电力标准专家信息登记表

姓 名		性 别		照片*
出生年月		政治面貌		
工作单位		职 务		
身份证号*		技术职称		
手机号*		电子邮箱		
微信号*		会员号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愿入会	
业务范围				
研究领域				
受聘标准委员会委员情况				
序号	标准委员会名称	受聘职务	受聘时间	
1				
2				
3				
参与标准编制情况				
序号	标准名称	类别	发布时间	作者排序
1				
2				
3				
其他主要业绩或成就				

附件 2

浙江电力标准专家信息登记汇总表

推荐单位（盖章）：

序号	姓名	工作单位	手机号

联系人：

联系电话：